

大学生性教育

于立东◎著

高等院校人文与法律系列教材

重点规划教材

HEUP 哈尔滨工程大学出版社
Harbin Engineering University Press

大学生性教育

于立东 著

哈尔滨工程大学出版社

内 容 简 介

本书是一本以性心理学为主要内容的教学用书,内容编排以性教育为出发点,以人生全程为主线,涵盖了青年人成长过程中的各个方面。作者以其丰富的大学生心理咨询经验,结合当代大学生面临的各种性心理问题,对青春期的性心理、青年期的压抑与放纵、性生理困惑、恋爱与性、婚姻中的性等内容进行了重点讨论。除绪论外,作者对性心理的生理基础和性道德问题也有精彩的论述。

本书可作为高中生和大学生性教育的课程教材,也可作为性教育工作者的教学参考用书。书中关于月经初潮和首次遗精的心理影响、心理断乳与反抗权威的社会意义、手淫与性冲动、同居与性行为、性功能障碍、恋爱中的性、性适应与两性交流、家庭暴力、怀孕与避孕等主题的论述,还可以作为成年人开展家庭性教育的辅助材料。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大学生性教育/于立东著. —哈尔滨:哈尔滨工程大学出版社,2011.8

ISBN 978 - 7 - 5661 - 0199 - 0

I. ①大… II. ①大… III. ①大学生 - 性教育
IV. ①G47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1)第 163183 号

出版发行 哈尔滨工程大学出版社
社 址 哈尔滨市南岗区东大直街 124 号
邮政编码 150001
发行电话 0451 - 82519328
传 真 0451 - 82519699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哈尔滨工业大学印刷厂
开 本 787mm × 960mm 1/16
印 张 12.25
字 数 217 千字
版 次 2011 年 8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1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26.00 元
<http://press.hrbeu.edu.cn>
E-mail: heupress@hrbeu.edu.cn

前言

很多年以前就想写一本关于性教育的教材,并且为此草拟了写作提纲,可是囿于自身的懒惰,此项计划一拖再拖。今天,这个多年的夙愿终于完成了,可是我并没有感到一丝的轻松。相反,内心的忐忑却愈发严重了。

这是我独自写作的第一本书。

在参加工作的十余年间,我也曾先后参与编写了多本教材,但那种参编写作的感受与此次独立写作的感受截然不同。在各种滋味当中,体味最深的是疲倦和焦虑。由于白天要“坐班”和上课,所以真正的写作总是在夜深人静的时候。读读写写,写写停停,多少个不眠之夜,早已记不清了。从4月初到9月底,平均下来,每天一千多字,总算完成了书稿的大部分内容。

这是一本仅有9章的大学生性教育教材,虽然没有囊括性教育的全部主题,但基本涵盖了人生全程各个阶段的性教育内容。全书章节以性心理教育为主,除绪论外,另有两章内容涉及到性生理知识,最后一章对性道德问题进行了阐释。作为一本以大学生和青年人为主要读者对象的教科书,青春期和青年期的性心理问题以及恋爱、性和婚姻问题是本书关注的重点。

性教育是一个复杂的课题,不仅在中国如此,即使在西方社会也如此。一般认为,性教育的难点主要集中在教育模式和教育内容两个方面,而教育模式通常与授课教师有关,教育内容则与教科书关系密切。例如,在“性安全教育”模式下,教学内容的组织通常以如何确保性行为中的健康和安全为目标;在“性贞节教育”模式下,教学内容的组织则以“节欲”和“把性留给婚姻”为目标。当然,从本质上说,生产力的发展水平和与之对应的性观念才是性教育的决定性因素;但是作为一本性教育的教科书,它的出发点并不在于宏观的社会生活本身,而是要通过“有指导的性教育”帮助人们树立正确的性价值观,选择健康的性行为模式,拥有快乐的“性”福生活。

一本书就是一个生命。在这本薄薄的教科书中,几乎凝结了我全部的教育理念和智慧,它是我的性观念、我的教育模式和我所理解并认可的性知识的综合体,是我多年教学经验的总结。在实际的教学工作中,我也遇到过对教学内容感到抵触的学生,我并不能保证这本书适合于所有人的口味。事实上,有冲突是好事,是正常的,没有冲突和抵触反倒不正常。性教育绝对不是单纯的性知识的教育,性观念的教育才是它的根本。当不同的观念相遇的时候,冲突总是在所难免。实践证明,新观念的产生,正需要各种观念的碰撞和融合。

如果本书被作为教科书使用,那么教师在教学中应注意贯彻下述四点教育原则和教育理念,它们既是我撰写本书时的基本原则,也是我在多年的性教育教学中长期坚持的基本理念:

1. 性教育应以性心理教育为主;
2. 性教育应包括人生全程的各个阶段;
3. 性教育应以客观的性知识为基础;
4. 性教育应以人格教育为出发点和落脚点。

最后,如果本书是被广大读者在课堂之外使用,或者是作为拓展“性”的视野而被阅读,那么我的建议是:学习的态度,了解、接受和改变。在本书撰写过程中,参考了国内外一些专家的论著,除列参考文献目录以外,在此专致感谢。

于立东

2010年10月5日

目 录

第一章 绪论.....	1
第一节 人类性观念的转变.....	1
第二节 几个基本概念	10
第三节 当代性教育的模式	14
第四节 大学生性教育的意义	16
第二章 性心理的生理基础	19
第一节 生殖器官及其附属结构	19
第二节 基因、激素与内分泌控制.....	28
第三节 人类性生理发育的一般规律	32
第三章 人生全程的性心理	41
第一节 人类年龄分期的标准	41
第二节 安宁的童年	44
第三节 冲突的少年	50
第四节 困惑的青年	54
第五节 负重的中年	59
第六节 相依的老年	63
第四章 青春期的疾风暴雨	67
第一节 性生理的急剧变化	67
第二节 月经初潮和首次遗精的心理冲击	70
第三节 心理断乳与反抗权威	75
第四节 纯情少年与性冲动	80
第五节 自我探索与性焦虑	83
第五章 青年期的压抑与放纵	90
第一节 生理成熟与心理成熟的不同步	90
第二节 自我同一性危机	94
第三节 手淫、同居与性行为.....	96
第四节 性观念的选择与确立.....	102

第六章 性生理的困惑	107
第一节 性早熟与性幼稚	107
第二节 体象障碍与性功能障碍	109
第三节 两性发育畸形	122
第七章 恋爱与性	126
第一节 爱与被爱	126
第二节 恋爱对象的选择与适应	133
第三节 单相思与三角恋	141
第八章 婚姻中的性	150
第一节 性适应与两性交流	150
第二节 家庭暴力	155
第三节 性爱与情爱	159
第九章 关于性道德问题	169
第一节 什么是性道德	169
第二节 性道德的基本原则	173
第三节 婚姻关系中的性道德	177
第四节 非婚关系中的性道德	183
参考文献	188

第一章 绪 论

在人类漫长的进化历程中,性的进化是一个十分复杂而又相对缓慢的过程。性是人类与生俱来的一种本能(性的生物性),但是性又与社会政治、经济、文化有着密切的联系(性的社会性)。性是个体的高度隐私性的活动,但是性绝不是个人的事情,个体的性行为必然会与他人或社会发生相互作用和相互影响。

研究人类的性历史和性存在可以有多重视角,例如,可以从家庭的角度研究性的发展变迁,可以从妓女的历史反观性的历史,也可以从文化的视角思考人类的性存在,等等。本书不是性的“史学”专著,因此,不可能对人类的性历史作一个包罗万象的阐释,但是,作为一本书的绪论部分,还是要对性的历史作一个简单的回顾。在这里,我们的视角是:性观念。

第一节 人类性观念的转变

人类性观念的转变是一个十分有趣却又难以言说的话题,这不仅仅是因为观念本身的不确定性(理论上还存在很多争议),而且是因为性观念具有较强的隐蔽性。因此,在探讨人类的性观念的时候,我们更多的是从性行为的角度出发,并据此推测人类的性观念。从个体的性观念到群体的性观念,再到不同时代的性观念,所有的概括都来自于对性行为的描述,不同的只不过是数量上的差异而已。

一、原始社会的性观念

早期原始人类的性观念比较淡薄,受生理需要而决定的性欲远远胜过受情感需要而决定的情欲。在两性之间的情感中,连嫉妒都比较罕见,更没有以爱情作为联系的纽带。但即便如此,原始人类在群婚^①时期和对偶婚^②时期的性观念仍有着不同的内容。

群婚存在于原始社会血缘家族公社时期至母系氏族社会前期。在群婚时期,人类

① 群婚是人类最初的婚姻形式,一般是指一群男子与一群女子集体互相通婚。

② 对偶婚是从群婚向专偶婚的过渡,一般是指不同氏族的成年男女双方,在或长或短的时间内实行由一男一女组成配偶,并以女子为中心的一种婚姻形式。

的性观念经历了一个从对群婚不加限制到逐渐有所限制,从限制较少到限制较多的过程。群婚早期的一种重要婚姻形式是血缘群婚,即由血缘集团内部同一辈分的男女成员之间互相婚配。这是对群婚的第一个限制,它排除了父母辈分与子女辈分之间的性关系。群婚的另外一种重要形式是族外群婚,即一个集团的一群男子与另一个集团的一群女子集体互相通婚,而集团内部的男女则禁止婚配。这两个集团或是氏族,或是胞族。这是对群婚的第二个限制,它排除了兄弟姐妹之间的性关系。在群婚时期,性禁忌已经产生,其中最主要的是乱伦禁忌,其次还有月经禁忌、有关生产活动的禁忌和场景禁忌,等等。

在对偶婚时期,人类的性观念有了更多的内容,但主要表现仍是对杂乱性交的进一步限制,性禁忌的作用也日益增强。对偶婚不像群婚那样根本无固定的性伙伴,但又不像专偶婚那样有严格而固定的单一性伙伴。女性达到性成熟后,就可以与其他氏族的男性性交。一个女人可以有多个性伙伴,女人的性伙伴可以更换。同样,一个男人也可以有几个性伙伴,也可以更换。但是,在女性或男性的多个性伙伴之中,一般有一个是相对稳定的,这种相对的稳定性是其区别于群婚时期性行为的重要特征。

对偶婚可划分为望门居^①、妻方居、夫方居三个阶段,妻方居的母权制是对偶婚的典型形式。建立在对偶婚基础上的两性组织形式是对偶制家庭,其特点是男女对偶结合短暂,不稳定,男女双方仍分属各自的氏族。对偶制家庭本身很脆弱、没有独立的家庭经济,没有形成社会的基本细胞。包括几个对偶制家庭的母系大家族是社会的基本组织,实行原始共产制经济。对偶制家庭已具有专偶制家庭的若干特征。当财富的积累日益增加,当变更财产继承制度成为可能,当妻方居发展为夫方居,并可以同时确认生母和生父,这就为专偶制家庭的产生准备了条件,再向前发展就进入到成文史的领域,进入到专偶婚时期。

二、奴隶社会的性观念

在奴隶社会,道德规范开始出现,以男性为核心的父权私有制家庭即专偶制家庭也开始出现。家庭(更确切地说,是家长制家庭或专偶制家庭)的出现,意味着“母权制的被推翻,乃是女性的具有世界历史意义的失败。丈夫在家中也掌握了权柄,而妻子则被贬低,被奴役,变成丈夫淫欲的奴隶,变成单纯的生孩子的工具了”^②。从此,女性不但失去了支配男性的权利,也丧失了社会生活中的一切地位,再不能与男性保持平等,她

^① 望门居是母系氏族制早期流行的一种婚姻居住形式。男女结为配偶后,并不住在一处,而分别居住在自己母亲的氏族公社里,男子通过拜访女子的方式实行偶居,女子很少去拜访男子。

^② 恩格斯:《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北京:人民出版社,1999年第3版,57。

们的地位空前低落。

在奴隶社会,女子出嫁对于女方家庭来说是巨大的经济损失。为此,男性通常要以各种方式来补偿女方家庭的损失,而男性用财物或金钱进行补偿则是最主要的形式,并被后世所延续。即使到了现代社会,许多国家仍有此习俗。男性用财物或金钱娶来妻子,客观上使妇女成为任意买卖的商品,使她们丧失了自己自由寻找配偶的权利。当妻子被丈夫买来以后,她就被丈夫看成是私有财产的一部分,她的作用就是满足丈夫的性欲,为丈夫传宗接代和管理家务。女性在家庭中居于附属地位,屈服于男性的统治。

在奴隶社会,贞操观念和忠诚观念开始出现,但这种观念只是对妻子单方面的要求,对丈夫却没有任何限制,丈夫不但可以娶妻,还可以纳妾。“事实上,一夫多妻制显然是奴隶制度的产物,并且限于个别占据特殊地位的人物……人民大众都是过着专偶制的生活。”^①由于金钱的作用,原始的淫游制^②逐渐发展成为新型的淫游制,即以卖淫为职业的自由女性(与奴隶相对而言的女性)开始出现。妓女的出现,使男性除了拥有一个实用工具——妻子以外,还拥有个享乐工具。但无论是妻子还是妓女,都是男性的“奴隶”。父权社会中的女性性别角色本质上就是在自然生理基础上为男性提供性的服务。在古希腊,男性可以涉足婚外的两性生活是保持专偶制婚姻的必要补充和不可缺少的条件。由于“个体婚制对希腊人说来就是一种负担,是一种必须履行的对神、对国家和对自己祖先的义务”,因此,“在雅典的全盛时期,则广泛盛行至少是受国家保护的卖淫。”^③

但是,奴隶社会的成年女性——包括已婚女性——仍然在一定程度上保持着群婚时期和对偶婚时期的性的自由。“那时候,女子未婚生子,是不算什么污点的。如果一个女子婚前发现自己怀孕,她可以声称宙斯化作天鹅、公牛或金雨把她覆盖了,或者说她不敢抗拒显成人形的河神的进攻……那时候,婚外的风流韵事于夫于妻都不算丢脸。”^④“希腊妇女仍然常常可以找到欺瞒自己丈夫的机会。那些似乎耻于向自己的妻子表示任何爱情的丈夫,就同淫游女纵情取乐;但对妇女的侮辱,却在男子身上得到了报复并侮辱了男子本身,直到他们堕落到违反自然地玩弄男童。”^⑤在古希腊,“违反自然”的性行为通常是指同性恋行为。尽管它是不合乎正常人的生理本性的,但人们却认为同性恋——特别是女性同性恋——是比异性恋更为圣洁、更为高级的爱情形式,

① 恩格斯. 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 北京:人民出版社,1999年第3版,61。

② 淫游制是指与个体婚制并存的男子和未婚女子在婚姻之外发生的性关系,这种性关系以各种形式盛行于整个文明时代,它的最极端的形式就是卖淫。

③ 恩格斯. 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 北京:人民出版社,1999年第3版,65-66。

④ 余凤高. 西方性观念的变迁. 长沙:湖南文艺出版社,1996年第1版,6。

⑤ 恩格斯. 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 北京:人民出版社,1999年第3版,65。

因此,即使是最可敬的妇女,也会迷恋别的同性。

古罗马在军事上征服了古希腊,但是,罗马人的“强调克制的性观念”却没能战胜希腊人的性自由和性混乱;相反,自从罗马的黄金时代以后,贞节已是难得一见的美德,丈夫、法律或传统的规范都再也不能使罗马的妇女回到厨房里去了。罗马社会妓女之风盛行,同性恋行为是极其普遍的,甚至是时髦的现象。^①

三、封建社会的性观念

封建社会是一个相对漫长的历史阶段,人们性观念的变化也相对复杂一些。在封建社会的早期,人们对性的态度仍然比较宽松,性的自由和恋爱自由仍比较普遍地存在着。随着社会的发展和中央集权的加强,婚姻禁忌越来越复杂,非婚禁忌也越来越多,原先的性的自由已发生了完全的变化。在东方,人们普遍认为,性欲是罪恶的,且是万恶之首。性行为只有在为了生殖的时候才是正当的。若超出传宗接代的范围,任何性的欲望,无论是合法的还是非法的,都将被看作是污秽和罪恶。在中国,性活动更被指斥为“淫”,“万恶淫为首”是人们性观念的重要内容。在西方,更确切地说是在欧洲,理智不仅停滞,而且堕落到了愚昧和野蛮的深渊;与此相对应,病态的禁欲主义和对现世的蔑视成为当时社会的普遍行为规范,并统治着正常的社会生活。

为了有效地禁欲,统治阶级对人们的性行为施加了种种限制。在中国封建社会,男女之间接触极少。“七年,男女不同席,不共食。”婚姻的目的仅仅是生儿育女,因为“多子多福”,“不孝有三,无后为大”。宋明以后,封建礼法更加严厉,“男女授受不亲”在日常生活的各个方面得到体现,即便医生为妇女看病,也被要求隔帐或隔门诊之。女性被单方面要求“三从四德”“从一而终”,要“存天理,灭人欲”。

封建社会对性欲的长期压抑造成了人们心理和生理的严重扭曲,人人谈性色变,把性当成低级、下流的事情。由于封建社会持续时间较长,因此,封建社会的性观念对现代社会仍有着程度不同的影响,尤其是在中国这样的发展中国家,这种影响就更严重一些。

在封建社会,人们的性关系被限制在更为严格的专偶制家庭之中,但这种严格完全是针对女性的不平等的性道德要求。男性是一家之主,妇女仅仅是为男性而活着的,仅仅是男性泄欲和生儿育女的工具。封建道德宣扬的是男尊女卑、男主女从、长幼有序;是“父子不同席,叔嫂不通问,男女不杂坐”。男子可以休妻另娶、一妻多妾,也可以到妓院嫖妓;而妇女则只能为夫守节,从一而终,饿死事小,失节事大。不仅如此,还规定了女子要绝对服从男子,“在家从父,出嫁从夫,夫死从子。”中国的性禁锢一向很厉害,

^① 爱德华·麦·伯恩斯等. 世界文明史,第一卷. 罗经国等,译. 北京:商务印书馆,1987年,32。

但在社会的中上层仍时见性享乐之风。汉唐时期,描绘男女性交的春宫图就广为流行,甚至出现了“朝野竞谈房中术”的现象;卖淫一直是各朝各代兴盛不衰的职业,唐宋之后还有了男妓和男妓院。

在封建社会的末期,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萌芽开始出现。与此相适应,在东方,更主要的是在西方社会,先后出现了反封建、反传统的社会思潮,这股思潮席卷社会生活的方方面面,表现在性的领域,就是“随着个性解放的提倡和发扬,人类的爱也被从基督教的禁锢中解放出来,获得了世俗化。人类性爱史上第一次萌发了性解放的思潮”^①。文艺复兴是这个时代的主要特征。在文学上,大量的作品表现出以个人幸福为中心的爱情观念;而莎士比亚(W. William Shakespeare, 1564—1616)的创作更“以完美的审美形式体现了文艺复兴时期人的性爱观念:两性平等,自由选择性爱对象,肉体上的欲望和精神上的了解相结合”^②。在艺术领域,性爱成为艺术家创作的主题,“维纳斯”则成为最普遍的题材之一;伴随着裸体艺术的复兴,表现女性肉体的迷人魅力和暗示女性强烈的性爱饥渴的作品不断涌现,并显示出明确的享乐主义的倾向。通过这些作品,“我们看到的是文艺复兴时期上层阶级的生活和精神,这些女人本身也并不是些抽象的‘裸体’,而是现实的社会人物,被当作男人性欲工具看待的外室和妓女。”^③

值得一提的是,在中国明末清初的一段时期里,社会上也出现了一个狂热的性文学兴盛期,其数量之多、刻画之细,都在世界历史上居于重要位置。不过,满清王朝在经济上的保守使得资本主义的生产方式犹如昙花一现,而性观念的保守主义则似乎变本加厉,其最突出的例证,当为遍布全国各地的贞节牌坊。

但是,正如恩格斯所指出的那样,文明时代所产生的一切都是两重的、口不应心的、分裂为二的和对立的:当人的个性达到了高度发展的时候,便会走向极端的放纵,先是个人利己主义与道德心的混合,后来就不顾道德地堕落了。在当时的欧洲,由于女人而引起的男人间的复仇和决斗是一个十分突出的问题;而因为性的放纵和堕落,梅毒亦成为社会上最流行的传染病之一。

四、资本主义社会的性观念

正如文艺复兴运动是与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萌芽时期相对应一样,启蒙运动也是与资本主义的生产关系相联系的,只不过它们的联系要更加紧密。作为资产阶级革命的理论代言人,一大批启蒙运动思想家开启和描绘了后世资本主义世界的男女两性关

① 余凤高. 西方性观念的变迁. 长沙:湖南文艺出版社,1996年第1版,63。

② 余凤高. 西方性观念的变迁. 长沙:湖南文艺出版社,1996年第1版,67。

③ 锡德尼·芬克斯坦. 艺术中的现实主义. 赵澧,译. 上海:上海文艺出版社,1985年第1版,99-100。

系的基本蓝图。众所周知,资本主义工业化的一个基本前提就是大量的自由劳动力的存在,而封建社会的生产关系却将劳动力束缚在土地之上,这就严重制约了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最终确立。资产阶级为了获得更多的劳动力,同时也是为了获取更大的利润,借助他们的政治代言人和思想家,掀起了一场轰轰烈烈的启蒙运动。启蒙运动的一个最直接的产物,就是发生于法国的以推翻封建君主制度为目的的资产阶级革命运动。法国大革命留给世界的遗产是无比丰富的,其中的一个重要内容就是以自由、平等为核心的思想革命以及由此所引发的妇女解放运动。这正如英国哲学家罗素(Bertrand Russell, 1872—1970)所指出的那样,“妇女解放是民主运动的一部分,它开始于法国革命。”^①

在妇女解放运动中,性解放是其中的一项重要内容。性扭曲的女性永远解放不了自己,而没有女性的解放,没有爱情和婚姻的自由,没有性教育,就谈不到妇女的解放。在妇女解放运动中,女性从来都不是旁观者,而是积极的组织者、参与者和教育者。西方妇女解放运动的先驱和代表人物是英国女作家玛丽·沃斯通克拉夫特(Mary Wollstonecraft, 1759—1797),她在1792年发表了著名的《女权辩》,认为女性不应当成为男子的玩物,而应当在教育、工作和政治方面与男子享有同等的待遇,对男女两性进行评价,应该使用相同的道德标准。该书被英语世界公认为第一个男女平等主义的宣言。

在争取妇女权利的斗争中,一大批具有先进思想和开放精神的男性坚定地站到了女性一边,并主导了女权运动的早期发展。随着工业革命的深入,劳动力的短缺和生产的专业化推动了教育的普及,也促进了妇女教育水平的提高。1848年,英国创办了第一所女子学院。在这里,一些中产阶级妇女接受了教育,萌发了女权思想,并进而成为女权运动的领导力量。女权运动的最主要的内容是选举权问题。为了获得此项权利,英国和美国妇女进行了长达一百多年的激烈斗争,为世界妇女作出了重要贡献,她们分别在1918年和1920年获得了参加全国选举的权利。与争取选举权相伴而生的,是妇女争取婚姻自由和爱情自由的斗争以及为了进行性教育而开展的节制生育运动。

相对于女权运动中的其他斗争,妇女争取婚姻自由和爱情自由的斗争有着更为特殊的意义,它的影响波及百年,并直接导致了男女两性的性解放实践。这项斗争最初也是由男性主导的。女权主义者认为,婚姻是一个所有权的问题,而一个人是不应该成为另一个人的所有物的;婚姻是一种最恶劣的垄断,现行的婚姻制度必须予以废除,这样才能使两性关系得到适宜和自然的安排;因性爱结合的男女伴侣不需要住在同一个房间,而应该有各自的独立生活,一旦他们的关系不能给双方带来幸福,分手就是最好的

^① 余凤高. 西方性观念的变迁. 长沙:湖南文艺出版社,1996年第1版,85。

选择;爱情是自由的,但保证永远只爱一个人是不合情理的。在这样的婚姻爱情观的指引下,在18至19世纪的欧洲上流社会和中产阶级中间,有第三者悄悄介入的爱情远比幸福的伉俪为多,通奸、离婚和非婚同居一时成为时尚。更有甚者,一些女权主义者,尤其是少数浪漫主义作家,他们为了攻击虚伪的婚姻和实践真正的自由婚姻,几名男子和几名女子同居一处,组建成一个大家庭,实行基于爱情的自由的性行为。对此,德国哲学家施莱尔马赫(Friedrich Schleiermacher, 1768—1834)报以同情甚至赞美的心情指出,“许多尝试是必要的,”“如果把三四对夫妇聚在一起,并且允许互换配偶,那么真正的好姻缘就可以出现。”^①女权主义者这种基于美好愿望而采取的婚姻性爱实践,不仅给他们自己的生活带来了诸多混乱和不幸,也导致了一定的社会问题。可以说,西方现代社会的离婚率居高不下,非婚生育、一夜情、群交和换偶行为的日益增多等社会问题,大多与上述自由婚爱观有着紧密的联系。

随着社会的发展和科技的进步,尤其是随着性的问题作为一门科学得以产生,并逐渐获得它应有的地位,愈来愈多的人开始认识到,性行为的目的和意义不仅仅在于生育,妇女并不是专供男性享乐的工具;成人之间的性行为是自觉自愿的,非强制的和愉快的,而且还能增强自尊心和自信心;性行为是人们相爱的最深沉、最亲密的表达方式,可以为爱情增添新的丰富的内容。在性科学产生和发展的几十年间,早期的性解放思潮也以各种“理论”的形态重新进入人们的视野。其中,被称为“最文明的英国人”的葛理士(H. Ellis, 1859—1939)的性心理学研究,不仅在学术上促进了对于性行为的进一步研究,而且在社会生活中也引起了较大的反响。葛理士认为,“我们在整个性的题目上需要更大的宽容的态度,”他主张,“性的活动和性的态度,只要不公开地取罪于人,终究是一二当事人的私人之事,而其是非利害,应由私人自己裁决,和公众并不发生关系。”^②葛理士关于性爱的“私事”主张以及“不生育的性结合与社会无关,性道德的最后对象是子女”等观点与罗素的观点是十分类似的。他们的观点以及他们对同时代的“伴侣婚姻”和“试婚”等观点的态度,代表了资产阶级关于性解放理论的基本思想和高度,并一直影响和改变着现代社会人们的性行为。

在妇女解放运动的发展历程中,两次世界大战的影响不容低估。正如工业革命的实际需要导致了大量妇女进入到社会生活的各个领域一样,两次世界大战也带来了下述事实:(1)世界大战使得资产阶级的物质财富急剧减少,参战各方都急需恢复生产,获取更大的利益;(2)世界大战导致了男性青壮年劳动力的大量缺失,妇女不得不更广泛地参与社会生活;(3)世界大战客观上促进了妇女教育水平的提高,并进而推动了妇

① 勃兰兑斯. 十九世纪文学主流·德国的浪漫派. 刘半九,译. 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1981年第1版,79.

② 葛理士. 性心理学. 潘光旦,译. 北京: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1987年第1版,258~259.

女解放意识的觉醒。在第一次世界大战后,欧美资本主义国家陆续给予了女性参加选举的权利,而为了获得这项权利,在战前,妇女解放的先驱者已经奋斗了一百多年。在第二次世界大战后,婚姻和爱情自由的观念更加深入人心,许多国家都放松了对于离婚和节制生育的限制,性解放从理论走向了实践。尤其是在越南战争(1961—1975)期间,美国国内爆发了反战运动和性解放运动,而后者更极大地释放了人的尤其是女性的原始本能。如今,人们在反思西方社会的性解放思潮的时候,仍多以美国的性解放运动为靶子,并多半给以负性的批判的审视。

回顾西方社会的妇女解放运动,我们不得不说,在一个父权文化的世界里,尽管这场运动(尤其是性解放运动)有些偏离了它的最初目标,但它仍然是女性在争取自身解放的漫长征途中所取得的最伟大的胜利。今天的女性已经拥有了越来越多的和男性一样的权利,而在政治权利方面更是如此。

五、社会主义社会的性观念:以中国为例

在社会主义社会,从理论上讲,“在无产者家庭中,除了自专偶制出现以来就蔓延开来的对妻子的野蛮粗暴也许还遗留一些以外,男子统治的最后残余也已失去了任何基础。”^①这样一来,妻子就对自己的身体拥有了统治权,从而取得了离婚的权利;当夫妻双方不能和睦相处时,妻子可以自主选择分居或离婚。在社会主义社会,生产资料归社会所有,雇佣劳动、阶级对抗和妇女为金钱而献身的必要性都一一消失,卖淫和通奸不复存在,而真正的性爱则开始出现。这里所谓真正的性爱,是因爱而生的性爱,它会令人放松、愉快和幸福;它不会掺杂任何的私利,一切政治的、经济的或道德的因素都不会被考虑;它以爱为出发点和归宿,性仅仅是达到目的的手段;没有了爱,性也就失去了存在的前提,没有了爱,婚姻更失去了继续存在的理由。在这样的社会里,个体家庭不再是社会的经济单位,私人的家务变成了社会的事业;孩子的抚养和教育成为公共的事情,社会同等地关怀一切儿童,无论是婚生的还是非婚生的;女子可以毫无顾虑地委身于所爱的男子,不再由于道德的或经济的因素而担心后果。

但是,理论上的社会主义社会距离我们的实际生活是如此遥远,以至于在我们的现实生活中,在我们的爱情和婚姻生活中,实在是难以看到真正的性爱的影子。我们所看到的性爱大多充斥着金钱、权力、利益或道德的因素,这其中,男子会用金钱或其他社会权力买得女子的献身,而女子是否献身,则多半基于政治的、经济的、门第的或道德的考虑。

但是,我们也必须承认,在中国人民彻底推翻了封建主义和帝国主义的统治之后,

① 恩格斯. 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 北京:人民出版社,1999年第3版,73。

在实现了对农业、手工业和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之后,中国人民的性观念的确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妇女的地位得到了空前的提高,妇女不再是受奴役的对象,他们在政治上、经济上、教育上和家庭生活中,都享有同男子相同的权利。宪法保障妇女的爱情和婚姻自由,离婚的权利也得到法律保护。在全国范围内,卖淫现象不复存在,妓女被改造成成为自食其力的劳动者;通奸现象日益减少,无论是男子还是女子,他们的性冲动都被升华到社会主义事业的建设之中。新型的以爱为前提的婚姻家庭关系逐步建立起来,父母包办的或掺杂着经济因素的婚姻日益减少。不过,受封建社会的长期影响,性在当时的中国仍然是讳莫如深的词汇;性仅仅是婚姻生活的一项内容,性以生殖为目的;除此之外,在社会生活的各个领域,性丝毫没有立足之地,甚至在男女的衣着上,也很难见到性的色彩。

在当代社会,根据我们的经验事实,不仅仅是城市居民,就是外出打工者或者农民,政治的、经济的、门第的或者道德的考虑都会或多或少地出现在他们的爱情和婚姻生活中。包办婚姻或者买卖婚姻的形式正在消失,但它的实质却在越来越大的范围内实现,以致不仅对妇女,甚至对男子都规定了价格,而且不是根据他们的个人品质,而是根据他们的财产来规定价格。人们拥有法律上的恋爱自由,但是对于恋爱的直接后果——性的道德恐惧和经济学考虑阻碍了真爱的进一步发展;人们拥有法律上的离婚自由,但是个体家庭作为社会的经济单位的属性使得人们在思考离婚问题时有着太多对于后果的担心。因此,真正的性爱或者说是完全的自由性的性爱在有产者中间是难以普遍存在的;这种性爱只有在无产者中间才有可能成为一种常规,但是一俟妇女仍然被排除于公共生产之外,一俟丈夫成为家庭中的有产者,那么这种可能性也将不复存在。

在我们当下的社会生活中,随着经济的高速发展和物质财富的不断丰富,尤其是在西方性解放思潮的不断浸洗之下,人们潜意识中的性的欲望被激活和释放出来,享乐主义思想四处泛滥,传统的封建主义的性观念几乎被粉碎殆尽,而资本主义的性观念则大行其道。于是,排除嫖妓不算,杂乱的性关系就非常频繁了。一个有钱或有权的男子在妻子之外拥有几个性伴侣是司空见惯的事情;而多数的妻子,只要她的丈夫能多少顾及一下家庭和孩子的存在,是能够容忍丈夫的不忠的。

从原始社会走来的妇女,历经被买卖、被奴役和被压迫的命运,终于迎来了一个可以通过自身奋斗而摆脱宿命的新时代。在这个时代里,天赋人权,人人平等;但是“天”仍然存在,人的权利仍然是“天”所赋予的。自从上帝从天国来到了人间,“天”也就从虚幻的上帝变化成为实实在在的“人”;这个“人”不是具体的你、我,而是统治阶级本身,是资产阶级及其利益的化身——政治经济制度。因此,在这个时代里,在这个父权的或男性文化占统治地位的时代里,女性要想最终摆脱男性的束缚,从而获得与男性完全平等的地位,就必须依靠自身的力量(也许会有少量的男性同盟军)去战斗,去解放

自身。妇女解放运动已经历时数百年,但仍然没有停止前进的步伐。因此,性解放运动作为妇女解放运动的重要组成部分仍将继续它的历史使命,而妇女为了实现其自身的解放,则必须掌握这场运动的领导权,必须走出家门,积极参与社会生产活动,并从思想上和经济上摆脱对男子的依赖。否则,性解放运动必将偏离它的最初方向,而从性的束缚中解放出来的妇女在享受性的快乐的同时,也将继续扮演男子的淫欲奴隶的角色。

第二节 几个基本概念

一、性与性别

性是一个含义十分丰富的词汇,不仅仅在我们的日常生活中,就是在学术研究中,也常常会引起很多误解和歧义。有时,它可以指事物之实体或众生之素质,即受外界影响亦不发生改变的本质;有时,它可以指人类的生活或繁殖,即性与生活,与繁殖是相通的,没有性生活,没有繁殖,也就不会有人类;有时,它还可以指性别,即男性或女性,这是基于生殖器官及其功能而作出的划分。当然,在大部分情况下,性也许就是指性交,尽管它常常用来修饰另一个名词,如性幻想、性恐惧、性高潮等,但是它的基本含义并没有随着修饰词的变化而变化。在现实生活中,当我们问一个男子“你和她有没有性”的时候,我们的意思很清楚,我们想知道他和她有没有发生过性交的行为。

为了消除对性的理解上的歧义,本书将性和性别作一个简单的区分:性是一种行为,它或以生殖为目的,或以爱和娱乐为目的;而性别是对个体在形态、生理和行为上表现出来的显著性差异所作的区分,即男性或女性,通常所说的“男女有别”就是这个意思。当然,性和性别并不是人类的专利,在动物和植物中也会有性的存在和性别的区分。

这是一本有关性而非性别的书。在下面的章节中,我们将会讨论性的生物学的、心理学的和社会学的各种知识;而对于性别,也会有一个单独的讨论。毕竟,性与性别并不能完全区分开来,它们之间的联系还是十分紧密的。

二、性行为

性既然是一种行为,而且是一种与人的存在密切相关的行为,那么,关于这种特殊行为——性行为的界定,就显得尤为重要。有人从生物学的角度考虑,将性行为定义为“任何增加生殖细胞结合(精子和卵子结合)可能性的行为”。这种定义强调了性的生殖功能,但是,性的功能并非都指向生殖,尤其是现代社会,夫妻婚后不想生育的正日益